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4 号

一、关联交易概述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在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晋商消金”）其余股东均不参与增资的情况下，全额认购晋商消金本次发行的 5 亿股普通股。

2026 年 6 月 18 日，本行与晋商消金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书，按照 1.46 元/股的价格以现金形式向晋商消金出资 7.3 亿元人民币。本次增资的最终金额以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的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上官玉将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129 号梧桐公寓西幢 10 层 - 15 层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持有晋商消金 40% 股份，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四）项，晋商消金构成本行关联方。

三、增资方式及定价政策

晋商消金本次计划面向现有股东发行 5 亿股普通股，其余股东均表示不参与增资，由本行全额认购。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6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晋商消金资产评估报告，晋商消金每股权益评估价值为 1.46 元，本行以此评估价值为依据，按照 1.46 元/股的价格以现金形式向晋商消金出资 7.3 亿元人民币。本次增资的最终金额以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的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四、交易目的及影响

增资完成后，晋商消金注册资本将由 5 亿元提升至 10 亿元，满足《消费金融公司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4 年第 4 号）关于公司最低注册资本的要求。本

行持股比例将由 40%提升至 70%，其他未参与本次增资扩股的股东，其持股比例将按对应持股数量同比例调整。

2026 年 6 月 18 日，我行与晋商消金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书，本次增资扩股还需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

五、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的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本次单笔关联交易金额为 7.3 亿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2.13%，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重大关联交易。

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6 月 17 日现场会议审议，全体表决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事宜，并已向本行董事会报告。经本行董事会 6 月 18 日现场会议审议，《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审议通过。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该笔投资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

构成影响。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该笔关联交易已经在中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联交易监管系统进行报告。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